

書面質詢

本澳隨著近年經濟的發展，雙職工家庭和需輪班工作的情況越來越普遍，社會對托兒服務無論在數量或質量上的需求都越來越大。根據統計局資料顯示，本澳的托兒所由 2013 年的 40 間增至 2018 的 58 間，而從事托兒服務的在職員工由 2013 年底的不足 900 人增至今年三月的 1,566 人，當中，托兒服務保育員在同期只由約 300 人增至 479 人，並且今年的僱員數量更較去年稍有所減少。從數字可見，近年托兒服務的相關從業員的數量均在增長，反映出社會的需求增加，但保育員的數量相對緊張，最近一年更是出現人員流失，未來或難以能夠應付實際需要。

一方面，因現時托兒所人員導師配置不足，導師及保育員的薪酬較低，且工作壓力大，難以吸引新人入行，影響本澳的托兒服務。以托兒所與幼稚園的導師、保育員為例，兩者的工作性質類似，但薪酬及福利保障有較大差距，更加劇了托兒所人員的流失。根據現行指引，托兒所每個活動室須配置 1 名保育員和幼兒導師助理。而為推動社會共融，有托兒所已開展共融托兒服務，為特殊需要的幼兒提供輔助及照顧。為此，相關機構人手緊張的問題更為突顯，導師和保育員的工作壓力巨大，當局須檢討現時的人員配置比例。

此外，目前政府雖然有指引規定托兒所的人員配置比例及學歷要求，但保育員作為輔助人員，入職門檻較簡單，只需小學或以上學歷便可申請入職，亦沒有規定保育員須接受職前培訓，由於缺乏專業認證，不利行業向長遠的規範化及專業化發展，也影響薪酬待遇的提升。而根據國內的職業技能標準，將保育員定義為在托幼園所、社會福利及其他保育機構中，從事兒童基本生活照料、保健、自理能力培養和輔助教育工作的人員。隨著時代的進步，社會對幼兒教學，包括托兒所服務的要求也相應提升，專業保育員的照顧能夠促進兒童心身健康成長，更能滿足雙職家庭的需要。

為此，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面對現時托兒所導致人員配置不足的問題，當局會否檢討現時托兒所人員配置比例及職業要求？如何透過增加導師的配置，減少現時導師的工作壓力和優化本澳的托兒服務？

二、現時政府資助本澳托兒所人員的薪酬較低，但工作量多、壓力大，導致行業出現人資流失，難以吸納人資人才，影響社會的托兒服務。請問政府有何措

施改善現時托兒所人員的薪酬福利，並提升對托兒所人員的保障，以穩定行業人資？

三、近年勞工局持續開辦《保育員國家職業資格證書》，透過課程，可以提升保育員的知識水平和職業能力，請問當局有何措施，鼓勵從業員考取相關職業資格認可？能否對考取職業資格證書的從業員提供額外的薪酬補貼，以鼓勵更多從業員考取相關證書，藉此提升本澳托兒服務的專業性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梁孫旭

2019年11月1日